

淄博市工商局即日起开展为期3个月汽车市场专项整治

# 严查车商加价销售和搭售行为

**本报10月11日讯(记者 刘晓)** 汽车销售及售后服务一直是市民普遍关心的问题。近日,记者从市工商局获悉,相关部门即日起开展为期3个月的汽车市场专项整治。将严厉查处无照经营、恶意竞争等行为,并选择性质较为恶劣、具有典型性的案件进行重点查处。

据了解,此次整治的重点分为五大方面,具体为侵害消费者权益的行为,如加价销售、搭售商品或服务,在维修保养中以旧带新、少换多收、未换骗取,虚增或者擅自减少服务项目且收取未提供的服务项目的费用等。虚假或者引人误解的宣传行为,利用新媒体、网络平台、店堂告示、宣传彩页、新车发布、现场推介等形式对汽车油耗、配置、功能、性能,以及相关主要数据、降价促销信息等

进行虚假或者引人误解的宣传;在维修保养、装饰装潢过程中,对使用的汽车零配件以及其他产品的有关信息作虚假表示等。商业贿赂行为,在商业车贷、汽车担保、车辆保险、旧车置换、车损定价等方面给付或者收受商业贿赂等。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等行为,在汽车销售维修保养以及装饰装潢中,使用侵犯他人注册商标专用权的产品等。合同格式条款违法行为,汽车销售企业、汽车维修企业利用合同格式条款免除自身责任,加重消费者责任、排除消费者权利等。

据介绍,市工商部门将成立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,按照《产品质量法》、《消费者权益保护法》、《商标法》、《广告法》、《反不正当竞争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,选择一些影响范围广



工商部门执法人员正在检查汽车配件。(资料片)

的典型案件作为查处的重点,达到查处一起教育一片的目的。

工商部门将对社会影响较大的违法行为和案件进行曝

光。也将充分发挥“12315”申诉举报网络作用,及时处理汽车消费申诉举报。市民如果在购买汽车时权利受到损害,也可及时拨打12315申诉举报电话。

## 相关链接

### 汽车消费投诉多 新车验收需仔细

据工商部门统计,汽车等交通工具的投诉举报一直是近几年的热点。工商部门提醒消费者要注意在决定购车前,对销售商的经营资质和所购车型进行详细了解;签订《汽车购销合同》时,要仔细看清厂家或经销商的各项售后服务承诺;提车时要仔细检查车辆,对车的重要部件的外观、配置等逐项进行验收;及时索要车辆合格证及购车发票,查看随车资料是否齐全。

### 开展“百日会战” 严打侵财犯罪

**本报10月11日讯(记者 刘光斌 通讯员 苗军 张艳)** 记者从市公安局获悉,自10月10日起,淄博市公安机关组织开展为期100天的秋冬治安“百日会战”。重点打击入室盗窃和盗窃摩托车、电动自行车违法犯罪、街面“两抢”违法犯罪和信息诈骗犯罪。

这次会战要求各级公安机关对本地突出的侵财犯罪活动、未破案件、上网逃犯以及治安重点地区逐一梳理,挂牌督办,对发生在公共场所的抢夺、抢劫、拎包扒窃以及入室盗窃、盗窃电动车、机动车等群众反响强烈的案件,调集精兵强将予以侦破。始终保持对各类违法犯罪活动的高压态势,不断提升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。

# 商场购物中“一折买玉器大奖”

周村一小伙陷骗局,花2200元买的翡翠竟是次品

**本报10月11日讯(记者 刘晓 通讯员 盛秦岭)** 在商场购物“幸运”地抽到一等奖,被告知可以以一折的价格购买价值不菲的玉器,遇到这样的诱惑,相信很多人都会心动。可你真要掏钱买了,你就上当了。来周村打工的江苏小伙王某就这么上了一回当。

10月6日,小王在周村一商场买衣服,花费了400多元。收

银员在给他开具小票的同时,告知可以凭小票到商场门口的珠宝专柜抽奖。小王去抽奖时,被告知可以抽五次,其中有两次抽到了一等奖。

“销售人员告诉我,专柜搞活动,抽到一等奖可以以商品标价一折的优惠价购买价值一万余元的饰品。”小王称,“当时因为中了两个一等奖,售货员还说要请示一下领导才行,我

就确信自己真是走了大运了。”他欣喜之下,便花2200元买下了两件标价11000元的翡翠挂件,并获赠了一块手表。

可回去后,小王发现手表不走,拿出挂件来看,发现比较粗糙,找懂行的朋友看,却被告知这款翡翠挂件不值多少钱,专柜所售的商品价格虚高。

8日,小王来到周村区消保委进行投诉。接诉后,消保委工

作人员立即与商场取得联系,证实确实有珠宝专柜在搞这项活动,对消费者反映的问题,商场反馈说可以进行退货。

对此,周村区消保委秘书长连传鹏表示,这样的“一折骗局”并不罕见,对于不懂玉器的市民,建议不要相信此类“中奖优惠”。已购买的消费者一定要保留好购物发票,以便日后追偿。